



纬达光电

873001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Winda Opto-Electronics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3月，公司技术品管部荣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先进女职工集体”。

2022年5月，公司由新三板基础层调整为创新层。

2022年6月，公司获评广东省第二届创牛奖“最具创新力新三板企业”。

2022年7月，公司通过“佛山市专精特新企业”认定。

2022年11月，公司通过“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点（佛山）”认定。

2022年12月，公司通过“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

2022年12月27日，公司成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2022年，公司获得授权专利8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5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3项，新增专利申请4项。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1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铭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才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未按要求披露事项：在 2022 年年度报告及附注中豁免披露重要客户及重要供应商名称。

未按要求披露原因：考虑行业竞争性，以及公司、客户、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性，故申请豁免披露公司重要客户和重要供应商的具体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偏光膜作为液晶显示面板行业不可或缺的原材料组成部分，近年来随着全球液晶显示面板产能不断地向中国境内转移，作为行业上游主要原料的偏光膜也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机遇。 国内偏光膜强劲的市场需求预期将使现有竞争者增加在国内偏光膜生产线上的投入，并吸引更多的潜在竞争者进入，导致行业竞争的加剧。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持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充分适应行业竞争环境，则会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平板显示技术替代的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 LCD 用偏光膜，是平板显示中液晶显示领域必备的关键部件。鉴于液晶显示在性价比、分辨率、耗电量、屏幕尺寸多样化等方面的优势，其已成为平板显示行业的主导技术和主流产品。基于目前的技术发展情况、产线投资强度、产品普及范围等前提条件，液晶显示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保持在平板显示领域的主导地位，但不排除在特定时期或特定条件下，其他新的平板显示技术突破现

	<p>有瓶颈，并完成对液晶显示技术快速替代的可能。</p> <p>平板显示领域除 LCD 显示技术外，OLED 显示技术近几年也得到了较快的发展。OLED 具有高亮度、高对比度、高色域、低能耗等优点，但由于其受限于大尺寸显示屏生产良品率低、产品寿命短等技术难题，其规模化生产尚未具备成本优势。与此同时，LCD 也在不断演进，并在显示性能上与 OLED 接近，短期来看 OLED 无法对 LCD 构成威胁，长期来看，如果 OLED 突破良品率和产品寿命等关键技术难题，其将与 LCD 在众多应用领域形成竞争。</p> <p>由于 LCD 显示需要两片偏光膜，而 OLED 显示仅需要一层，因此，OLED 与 LCD 的竞争将导致偏光膜的市场需求出现减少，公司的经营业绩面临下滑风险。</p>
产品结构单一风险	<p>公司主要产品为偏光膜，该产品是液晶显示屏的主要原材料，目前公司产品以中小尺寸高耐久染料系偏光膜为主，主要下游应用领域包括工控仪表、车载显示屏、家用电器等。报告期内，公司偏光膜产品的营业收入 25,321.15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5.05%，公司经营对偏光膜产品存在重大依赖，存在产品结构单一风险。随着液晶显示产业向中国境内转移，境外偏光膜生产企业也出现将产能向中国境内逐渐转移的趋势，导致未来偏光膜行业在中国境内的竞争加剧。由于公司产品结构单一，公司抵抗行业波动及下游波动的能力较弱，因此，未来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下游液晶显示产业的波动等因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影响将加大。</p>
存货跌价风险	<p>公司 2021 年末、2022 年末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418.83 万元和 5,629.2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62%和 7.76%，存货中原材料占比分别为 51.83%和 57.87%，库存商品占比分别为 42.77%和 34.46%。结合公司的经营特点，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预计未来期末存货将继续保持较大金额。若公司未来不能有效地实行库存管理，或出现原材料、库存商品价格大幅下跌的情形，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或存货跌价风险。</p>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p>公司 2021 年末、2022 年末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242.92 万元和 7,559.4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88%和 10.42%，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7.15%和 28.38%。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和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总体上呈增加趋势。公司可能存在部分货款不能及时回收而发生坏账的风险。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一定压力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p>
原材料供应集中及价格波动风险	<p>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PVA 膜和 TAC 膜，尽管供应充足，但供应地和供应商主要集中在日本、德国及中国台湾等地区。报告期内，核心原材料 TAC 膜超过 70%的采购量依赖于进口。尽管公司已经加大对境内供应商的采购力度，积极提高原材料国产化率，但由于日本材料的技术优势，其他供应商短期内要完全替代日本等境外供应商存在困难，尚待其他供应商技术工艺水平的提高。</p> <p>因此，如果公司原材料供应厂商出现较大的经营变化或外贸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将导致原材料供应不足或者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较大程度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自然灾害、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变化也会影响原材料供应情况，导致公司产品产量和成本发生变化，从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p>
汇率波动风险	<p>公司出口商品、进口原材料主要使用美元、日元等外币结算，公司持有一定的美元资产(主要为美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等)和一定的日元负债(包括经营性负债等)，且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采购的比例较高。</p> <p>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原材料短期内进口比例仍较高，外汇结算量较大。尽管公司采取了措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如果结算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公司的境外原材料采购价格和出口价格仍将受到影响，进而对公</p>

	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8.23%，较上期下降 4.08 个百分点，较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要高。未来随着同行业竞争对手逐步拓展车载、工控等高毛利领域的偏光膜产品，公司面临的竞争将逐步加剧。尽管目前公司在技术水平、客户资源、成本等方面存在一定优势，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推出新的更高性能的产品，公司的竞争优势将被削弱，产品价格受市场竞争影响将会下降。此外，受到市场竞争、劳动力成本上升、汇率变动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可能会上升，将出现毛利率下降的情形。
业绩不能持续高增长乃至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26,640.26 万元，较上期下降 0.34%，上期增速为 37.38%。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液晶显示面板生产企业，液晶显示面板需求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发展趋势，自 2022 年一季度开始，下游部分境内外知名液晶面板厂家存在减产迹象，偏光膜作为液晶面板的上游关键材料，容易受下游需求波动及降价传导的冲击，公司存在业绩不能持续高增长乃至下滑的风险。
关键原材料可能面临进口受到限制的风险	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的关键原材料包括 TAC 膜、位相差膜及 PVA 膜等，TAC 膜、位相差膜的进口采购比例超过 70%。偏光膜上游材料的核心生产技术存在较高的壁垒，日本等境外供应商的材料技术优势明显，尽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相对充足、且报告期内未发生过进口采购受限的情形，目前也不存在影响公司原材料进口采购的国际贸易争端事项。但国际贸易局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未来国际贸易形势发生变化，公司原材料进口受到限制，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为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公司结合自身经营实际状况对风险因素重新进行了系统分析。因此，公司根据关联性原则和重要性原则，增加了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风险、业绩不能持续高增长乃至下滑风险、关键原材料可能面临进口受到限制的风险等。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无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本公司、纬达光电	指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佛塑科技	指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亚化国际	指	亚化国际（股）公司
亚化光电	指	亚化光电控股有限公司
昱纬投资	指	佛山市三水区昱纬投资有限公司
广新集团	指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杜邦鸿基	指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佛山亿达	指	佛山市亿达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富大公司	指	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偏光膜	指	全称偏振光片，是一种由多层高分子材料复合而成的具有产生偏振光功能的光学薄膜。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液晶显示器或液晶显示技术
OLED	指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器
TAC	指	Triacetyl Cellulose，三醋酸纤维素
PVA	指	Polyvinyl alcohol，聚乙烯醇，一种有机化合物，用于制造聚乙烯醇缩醛、耐汽油管道和维尼纶合成纤维、织物处理剂、乳化剂、纸张涂层、粘黏合剂胶水等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纬达光电
证券代码	873001
公司中文全称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inda Opto-Electronics Co., Ltd WINDA
法定代表人	李铭全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赵刚涛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 9 号之 1 座、3 座、4 座
电话	0757-87320000
传真	0757-87321011
董秘邮箱	hawk@winda.cn
公司网址	http://www.fspg.com.cn/wd/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 9 号之 1 座、3 座、4 座
邮政编码	528136
公司邮箱	Winda@winda.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www.stcn.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财务部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04 年 1 月 17 日
上市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 - 电子器件制造 (C396) -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C396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偏光膜、防雾膜等光学薄膜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 (股)	153,656,204
优先股总股本 (股)	0

控股股东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583005174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9号之1、3、4座	是
注册资本	153,656,204	是
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北交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新项目发展资金，于2022年12月27日，成功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新增股本38,414,051股，于2023年1月6日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桂生、樊朝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亮、龙标东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2月27日 - 2025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66,402,594.80	267,303,415.39	-0.34%	194,569,425.13
毛利率%	38.23%	42.31%	-	4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73,360.34	69,130,819.28	-7.32%	48,080,80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021,972.86	65,873,448.53	-7.36%	42,862,26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16.10%	21.15%	-	1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33%	20.15%	-	16.50%
基本每股收益	0.56	0.60	-7.77%	0.4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计	780,341,933.22	398,034,405.40	96.05%	306,770,330.23
负债总计	33,949,540.20	33,186,720.52	2.30%	22,747,19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6,392,393.02	364,847,684.88	104.58%	284,023,13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4.86	3.17	53.31%	2.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5%	8.34%	-	7.42%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5%	8.34%	-	7.42%
流动比率	22.83	11.31	-	12.48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利息保障倍数	429.19	469.95	-	356.55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	--------	--------	--------------	--------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38,319.45	50,596,250.14	18.86%	52,007,106.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3	3.60	-	2.99
存货周转率	2.52	2.86	-	2.59

四、 成长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总资产增长率%	96.05%	29.75%	-	17.57%
营业收入增长率%	-0.34%	37.38%	-	-2.23%
净利润增长率%	-7.32%	43.78%	-	-4.85%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业绩快报	年报数据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6,402,594.80	266,402,594.8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73,360.34	64,073,360.34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187,896.62	61,021,972.86	0.27%
基本每股收益	0.56	0.5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6.10%	16.1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5.38%	15.33%	-0.0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变动比例%
总资产	780,256,910.27	780,341,933.22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46,307,370.07	746,392,393.02	-0.01%
股本	153,656,204	153,656,204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6	4.86	0.00%

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2022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快报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 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3,027,375.66	63,848,387.27	72,782,837.31	66,743,99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97,895.11	17,483,656.44	17,560,546.79	13,431,26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680,867.98	16,780,639.56	16,987,008.22	12,573,457.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含处置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17,664.18	-880,954.04	-8,801.72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包括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788,021.76	1,429,382.00	3,736,489.81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5、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6、债务重组损益	0.00			
7、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0,257.56	3,361,096.95	2,032,466.10	理财收益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	0.00		379,302.74	

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8.06	-76,618.14		
10、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5,923.7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60,586.96	3,832,906.77	6,139,456.93	
所得税影响数	509,199.48	575,536.02	920,918.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51,387.48	3,257,370.75	5,218,538.39	

注：7、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合计 2,620,257.56 元，较上年 3,361,096.95 元减少 740,839.39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收益率下降，风险上升，为降低风险同时确保资金增值，公司把部分资金转作无风险固定收益的存款类产品。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从事液晶显示屏用高性能偏光膜和光学薄膜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专业厂商，目前拥有包括“一种高对比度的防漏光偏光膜的拉伸工艺”“一种可卷曲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屏用偏光膜”“一种碘系偏光膜加工槽液中硼酸浓度的测试方法”等 19 项发明专利、8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先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偏光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佛山市专精特新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等资质认定，公司秉持“品质稳定、客户满意；持续改善、永续经营”的质量方针，为液晶显示模组及 3D 眼镜、防雾终端的生产厂商提供性能好、品质稳定、价格适中、交期短、服务好的偏光膜产品。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是销售偏光膜产品。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偏光膜产品所需要的主要的原材料包括 PVA 膜、TAC 膜、保护膜、离型膜、胶水等。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已经形成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并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管理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对供应商进行评估考核与选择、规范采购行为、对物料入场检测等环节进行严格的管控。

(1) 供应商的筛选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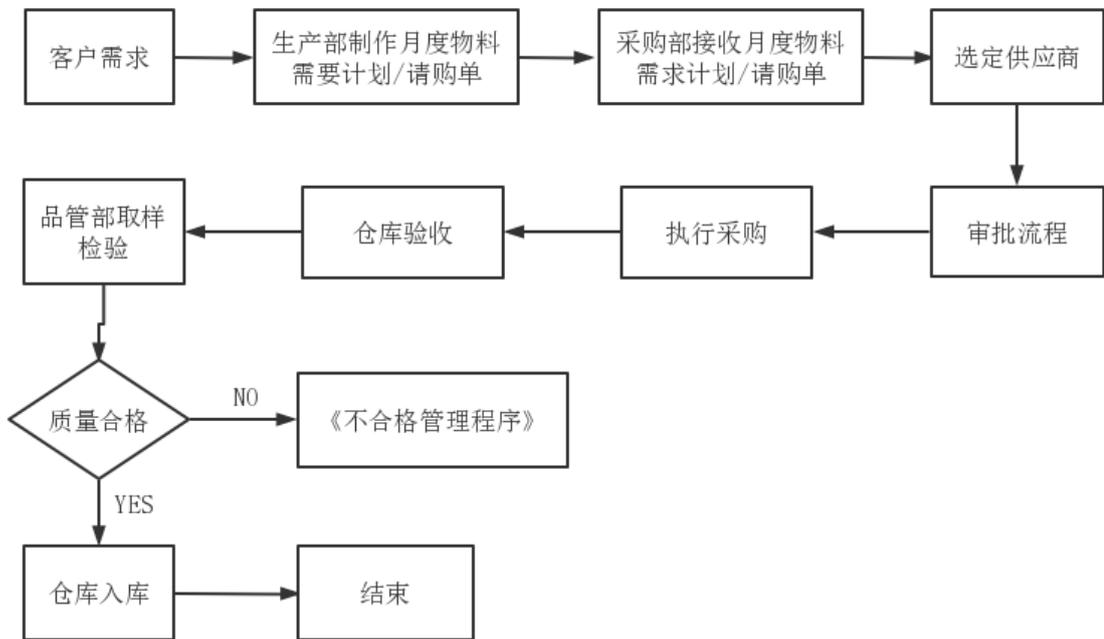
供应商的开发由研发部提出新材料需求及规格要求，供应商的导入主要考虑供应商产品匹配度和性能要求、产品质量和交付能力、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等。研发部和采购部收集新供应商的资料后进行初审；针对初审合格的供应商，采购部将组织资格验证、实地考察和样品测试与试用；同一种型号材料需至少通过连续 3 次的批量试用，样品测试才算完成；样品测试完成的供应商，采购人员联合研发部、品管部对供应商进行风险评估并形成报告，经相关部门同意、总经理审批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

公司关于供应商的绩效评估每半年执行一次，主要考察品质、价格、交期、客户评价等。针对评估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采取现场辅导等方式督促供应商整改，仍无法解决问题的供应商将停止采购。

(2) 采购流程

生产部生产计划员根据销售部提供的客户订单信息，向采购部提供月度物料需要计划/请购单；采购部结合物料的库存、生产使用量信息等生成采购订单；采购部在合格供应商清单中选定供应商，完成审批流程后执行采购；采购人员需及时掌握采购信息，了解供应商生产进度及产品异常情况，同时跟进公司生产进度，以便及时调整进料进度或数量。品管部对进料进行检验，验收不合格时，按照《不合格品管理程序》执行，验收合格的物料由仓库负责人入库、储存管理。

采购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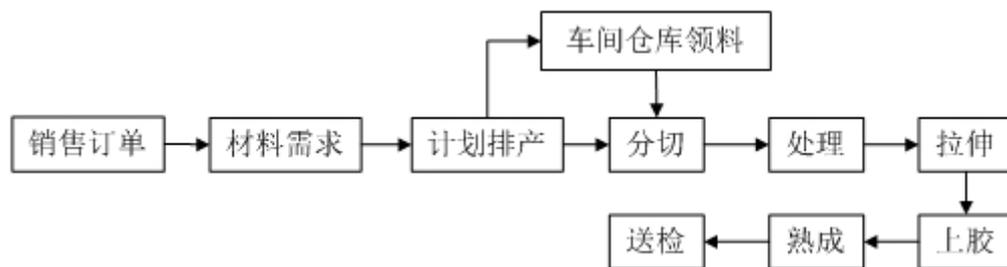


2、生产模式

公司总体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以客户订单需求为依据组织生产。对于成熟和通用型产品，公司根据销售需求、产品类别等情况，也会采用“提前备货、保持适当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

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公司生产部结合物料交期，根据客户订单的产品类型、规格、交货期限等具体需求进行排产，下达生产计划，并持续跟进、监控生产进度，确保产品能按期及时交付；生产车间根据产品发工单和产品工艺卡负责从仓库领取各车间所需物料，前段完成贴上追踪卡转入下道工序；成品送品管检验分级并完成内包装；仓储组负责物料收发、成品入库；品管部负责生产过程的巡检和成品品质检验等。

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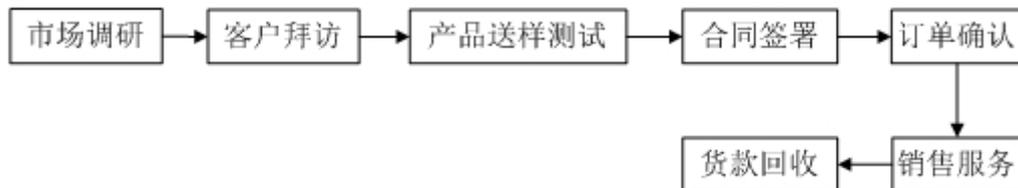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偏光膜产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公司偏光膜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生产液晶面板及终端产品制造等行业客户。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市场调研及原有客户推介等渠道，采取走访、电话营销等方式，评估客户需求，依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推广及开发，最终通过样品测试后签订合同。

公司的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及供应稳定性要求较高，且一般采用个性化定制规格的产品，在产品测试合格后，会对公司是否具备供应商资格进行全方位认证，认证通过以后，公司即可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并维持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组建了专门的团队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通过大客户的导入认证，并提供后续服务等。

(1) 销售流程



(2) 销售定价

产品价格制定分成本定价与竞争定价两种。对于客户定制型号产品，公司销售部根据客户需求，测算产品的成本和费用，在此基础上加上合理的利润后，形成出厂指导价；对于充分竞争的型号产品，综合评估销售区域、市场竞争、供需关系、客户类型等因素，通过投标、商务谈判等方式确定产品的最终销售价格。

(3) 销售结算

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账期主要为月结或月结天，以汇款、承兑汇票或信用证等方式结算。月结 30 天至月结 90 天，即本月供货，次月月底之前对账确认客户需结算的货款，确认后 30 天-90 天内支付货款，回款周期约为 60-120 天。

4、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创新为主要研发方式，通过市场调研，积极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或优化现有产品，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并保证质量的稳定性。同时公司主动学习、借鉴技术领先者的创新行为，如研发管理、资源投入、产品设计和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等。产品开发按公司《设计开发管理程序》进行，涉及产品设计开发的评审、立项、工艺设计、试制、试产等，最终形成稳定生产。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	---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 经营业绩

2022 年度，受国内房地产市场低迷致家电类市场需求下降，叠加外部美联储加息、地缘冲突等因素致产业链循环不畅等综合影响，公司部分泛用型偏光膜产品的市场订单需求减少，相关产品收入较同比有所下降，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提高行业前瞻性，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加大产品技术迭代升级力度，抓住电表、车载类市场增长带动高性能高价值偏光膜产品需求增量的契机，积极配合客户开发新方案抓取市场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402,594.80 元，较上年同期 267,303,415.39 元减少 900,820.59 元，降幅 0.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73,360.34 元，较上年同期 69,130,819.28 元减少 5,057,458.94 元，降幅 7.32%。

2. 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 公司坚守红线意识，夯实安全基础，强化责任落实，确保安全、绿色发展。2022 年度实现全年安全生产“四个为零”目标，环保作业合法合规。

(2) 坚持党建引领，持续创建“双链驱动”工作体系，实现党建与经营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

(3) 紧抓国内国际双循环契机，优化产品结构，促电表、车载类高价值产品产销增长。

(4) 实施全员精益管理，启动业绩对话、走动管理，深入推进生产指标改善，工艺改进，提升产品性能。

(5) 完成偏光膜三期建设项目可行性评估、环评、能评，及主要国产设备采购合同签署。

(6) 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7) 多措并举打造品牌战略，搭建知识产权体系，促高质量发展。全年申报政府科技项目 11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5 件、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3 件，新增受理 4 件。通过佛山市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22 年度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佛山）等资质认定；通过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

(二) 行业情况

公司属于电子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半导体显示技术中液晶显示产业链上游的偏光膜行业。偏光膜在 LCD 显示面板中是直接参与显示的必备关键部件，在 OLED 显示面板中则作为防止发光电极反光的的功能器件。作为半导体显示的上游材料，偏光膜广泛应用于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脑显示屏、电视、工控仪器仪表、车载显示屏等各种需要显示功能的终端应用中，在国民经济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

中小尺寸偏光膜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丰富，以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等为主的消费类电子产品的需求更新换代较快，新的显示技术的尝试与使用也会更为领先，但基于 OLED 等新的显示技术的应用领域逐步扩大将会导致 LCD 的需求减少，OLED 需求的增长尚需要一个逐步释放的过程。以车载显示和工控仪表等下游应用为例，基于可靠性等指标的要求，更新换代速度不及消费类电子产品，但伴随着显示面板大

屏化发展的趋势，OLED用偏光膜的整体市场需求将呈现增长态势。2022年，中小尺寸偏光膜需求较2021年有所回落，预计在未来几年里将保持相对平稳的发展态势。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61,851,694.32	72.00%	153,009,652.33	38.44%	267.20%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75,594,196.01	9.69%	72,429,220.86	18.20%	4.37%
存货	56,292,569.65	7.21%	54,188,296.50	13.61%	3.88%
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固定资产	41,516,622.33	5.32%	46,927,331.76	11.79%	-11.53%
在建工程	9,617,155.94	1.23%	514,538.31	0.13%	1,769.08%
无形资产	866,600.61	0.11%	893,752.65	0.22%	-3.04%
商誉		-		-	-
短期借款	6,277,125.29	0.80%	7,530,232.52	1.89%	-16.64%
长期借款		-		-	-
预付账款	1,300,603.58	0.17%	1,042,073.56	0.26%	24.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8,158,226.88	9.59%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29,309,281.25	3.76%	27,823,187.66	6.99%	5.34%
应付账款	9,322,782.69	1.19%	8,989,735.43	2.26%	3.70%
合同负债	59,606.74	0.01%	277,757.28	0.07%	-78.54%
应交税费	7,144,505.85	0.92%	3,884,800.01	0.98%	83.91%
递延收益	2,000,000.00	0.26%	2,500,000.00	0.63%	-2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货币资金：**本期期末余额561,851,694.32元，较本期期初的153,009,652.33元增加408,842,041.99元，增幅267.20%，主要是公司成功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及经营积累导致现金流入增加和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回增加货币资金所致。
- 在建工程：**本期期末余额9,617,155.94元，较本期期初的514,538.31元增加9,102,617.63元，增幅1769.08%，主要是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
-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余额0.00元，较本期期初的38,158,226.88元减少38,158,226.88元，减幅100.00%，主要是期末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 合同负债：**本期期末余额59,606.74元，较本期期初的277,757.28元减少218,150.54元，减幅78.54%，主要是期末预收客户货款减少。
- 应交税费：**本期期末余额7,144,505.85元，较本期期初的3,884,800.01元增加3,259,705.84元，增幅83.91%，主要是受益于政府对中小企业出台缓征企业增值税及所得税缴纳优惠措施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66,402,594.80	-	267,303,415.39	-	-0.34%
营业成本	164,559,834.14	61.77%	154,206,589.24	57.69%	6.71%
毛利率	38.23%	-	42.31%	-	-
销售费用	2,020,107.75	0.76%	1,798,888.63	0.67%	12.30%
管理费用	8,748,482.63	3.28%	9,763,834.48	3.65%	-10.40%
研发费用	14,696,807.76	5.52%	17,101,385.89	6.40%	-14.06%
财务费用	-1,759,614.20	-0.66%	-488,403.71	-0.18%	260.28%
信用减值损失	-64,256.57	-0.02%	-825,850.45	-0.31%	-92.22%
资产减值损失	-6,237,157.07	-2.34%	-6,876,195.11	-2.57%	-9.29%
其他收益	788,021.76	0.30%	1,429,382.00	0.53%	-44.87%
投资收益	2,187,330.58	0.82%	2,808,886.26	1.05%	-22.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158,226.88	0.06%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17,664.18	-0.01%	10,209.72	0.00%	-273.01%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73,129,926.86	27.45%	79,713,916.05	29.82%	-8.26%
营业外收入	16,893.86	0.00%	16,406.78	0.00%	2.97%
营业外支出	12,845.80	0.00%	984,188.68	0.37%	-98.69%
净利润	64,073,360.34	24.05%	69,130,819.28	25.86%	-7.3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1,759,614.20元，较上年同期-488,403.71元减少1,271,210.49元，降幅260.28%。主要是本期美元及日元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及利息收入增加。
-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信用减值损失64,256.57元，较上年同期825,850.45元减少761,593.88元，降幅92.22%。主要是本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额小于上年同期应收账款增加额。
- 其他收益：**本期其他收益788,021.76元，较上年同期1,429,382.00元减少641,360.24元，降幅44.87%。主要是收到的各类政府补助减少。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0.00元，较上年同期158,226.88元减少158,226.88元，降幅100.00%。主要是本期期末所有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资产处置损失为-17,664.18元，而上年同期为资产处置收益10,209.72元，降幅273.01%。主要是本期报废处置固定资产净残值损失。
- 营业外支出：**本期营业外支出12,845.80元，较上年同期984,188.68元减少971,342.88元，降幅98.69%。主要是处置呆滞资产损失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66,139,256.76	266,752,233.27	-0.23%
其他业务收入	263,338.04	551,182.12	-52.22%
主营业务成本	164,534,186.02	153,932,568.72	6.89%
其他业务成本	25,648.12	274,020.52	-90.64%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偏光膜	253,038,161.56	155,373,807.77	38.60%	0.17%	6.63%	-3.72%
防雾膜	13,101,095.20	9,160,378.25	30.08%	-7.32%	11.38%	-11.74%
其他业务	263,338.04	25,648.12	90.26%	-52.22%	-90.64%	39.98%
合计	266,402,594.80	164,559,834.14	38.23%	-0.34%	6.71%	-4.08%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销售	194,345,636.54	117,429,023.13	39.58%	-4.00%	2.10%	-3.61%
国外销售	72,056,958.26	47,130,811.01	34.59%	11.11%	20.27%	-4.98%
合计	266,402,594.80	164,559,834.14	38.23%	-0.34%	6.71%	-4.0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受国内产业链循环不畅及房地产市场低迷致家电类市场需求下降等综合影响，公司部分泛用型偏光膜产品的国内订单需求减少，相关产品收入较同比有所下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24,210,562.62	9.09%	否
2	客户 2	21,584,434.29	8.10%	否
3	客户 3	17,989,724.42	6.75%	否
4	客户 4	17,588,640.74	6.60%	否
5	客户 5	16,939,523.37	6.36%	否
	合计	98,312,885.44	36.9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6,738,708.67	9.85%	否
2	供应商 2	11,344,155.50	6.67%	否
3	供应商 3	10,509,139.08	6.18%	否
4	供应商 4	7,436,547.65	4.37%	否
5	供应商 5	8,355,663.64	4.92%	否
合计		54,384,214.54	31.99%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38,319.45	50,596,250.14	1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9,922.27	-20,760,235.44	26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842,419.78	13,378,578.75	2253.33%

现金流量分析：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0,138,319.45 元，较上年同期的 50,596,250.14 元，增加 9,542,069.31 元，主要是货款回笼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3,809,922.27 元，较上年同期的-20,760,235.44 元，增加净流入 54,570,157.71 元，主要是本期收回上期投资理财的本金及利息。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4,842,419.78 元，较上年同期的 13,378,578.75 元，增加流入 301,463,841.03 元，主要是本期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偏光膜三期项目	8,920,212.84	9,027,760.00	自筹资金				
合计	8,920,212.84	9,027,760.00	-	-			-

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偏光膜三期项目累计已投入 9,027,760.00 元，系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718,00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30,000,000.00	0.00	0.00	不存在
合计	-	830,000,000.00	0.00	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8、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被认定为 201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2 年通过复审，获发编号为 GR2022440004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22 年 9 月 22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	---------	---------

研发支出金额	14,696,807.76	17,101,385.8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2%	6.4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5
本科	7	7
专科及以下	21	21
研发人员总计	32	3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6.67%	15.42%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7	2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9	14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OLED 偏光片产品研究开发	开发 OLED 偏光片新产品，填补技术空白。	已完成	开发出 OLED 偏光片包括 AMOLED 和 PMOLED 两种系列的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系列。	掌握 OLED 偏光片核心技术，扩大了市场领域，助力我司产品进军 OLED 市场。
防爆膜产品研究开发	开发防爆膜新产品可以丰富产品系列，更好地满足下游显示客户多元化的需求。	开发中/部分型号已批量供货	开发出功能涂层涂布技术和匹配胶水，制备出防爆膜新产品。	掌握防爆膜制备技术，扩大了市场领域，增加公司产品经济效益。
半透产品制备工艺技术研究	研究提升半透产品制备工艺，提升产品品质。	已完成	实现半透片生产工艺技术提升和产品品质改善。	提升半透片制备工艺技术，扩大了市场领域，增加公司产品经济效益。

防腐蚀反射型偏光片研究开发	开发出防腐蚀反射型偏光片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系列	已完成	开发出防腐蚀反射型偏光片新产品，提升产品耐候性能。	掌握防腐蚀反射型偏光片制备技术，扩大了市场领域，增加公司产品经济效益。
高耐久碘系偏光片产品研究开发	研究高耐久碘系偏光片制备工艺、及其对光学性能和耐候性能的影响，制备出高耐久碘系偏光片新产品。	开发中/部分型号已批量供货	开发出高耐久碘系偏光片新产品，填补技术空白	掌握高耐久碘系偏光片核心技术，扩大了市场领域，助力我司产品进军高耐久碘系偏光片市场。
高透高偏车载显示用偏光片产品研究开发	为了解决车载显示产品存在的炫目问题，需要开发一款亮态或暗态下，反射率与透过率比较均衡，能够达到很好显示效果的偏光片。	开发中/部分型号已批量供货	开发高透高偏车载显示偏光片新产品，解决车载显示炫目问题，丰富公司产品系列。	掌握车载显示偏光片核心技术，扩大了市场领域，助力我司产品进军车载市场。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①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39“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和附注(五)、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营业收入是纬达光电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及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②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A. 测试有关收入循环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B.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

C.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 D.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E. 向主要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
- F. 检查重大交易的合同、订单、发货单、签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核实公司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 G.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外部审计开展了以下监督及评估工作：一是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着密切交流，就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和审计方法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进行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及时协商解决有关问题，并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进行了监督和评价；二是对外部审计更好发挥风险防范作用、促进管理提升提出工作要求。董事会认为，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谨慎勤勉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①2021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②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因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3）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①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明确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明确了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②关于现金结算股份支付修改为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明确了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严格贯彻执行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制度，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等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持续开展公司环保工作，切实做到良性循环，绿色发展。

报告期完成主要环保工作如下：

(1) 按要求建立企业“一企一档”环保档案。及时分类管理各类环保文件和报告。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费用 129.96 万元，环保投入费用 33.77 万元，合计投入 163.73 万元。

(2) 建立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成立环保小组。明确环保工作权责，策划环保设施维护保养和巡检的项目和频次。按计划实施环境突发事件的演练和新固废法的培训与宣导，响应广东省发改委的号召，开展宣导“双碳”知识。

(3) 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制度》。与有资质的第三方签订危废处理合同，每月记录台账并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按时申报。

(4) 制定了《一般固废管理办法》。与有经营资质的单位签订固废处理合同。建立一般固废台账，按时记录。

(5) 严格执行国家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规定。制定了监测方案和频次并按要求执行。按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和全国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发布平台填报信息。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偏光膜是将聚乙烯醇（PVA）膜和三醋酸纤维素（TAC）膜经拉伸、复合、涂布等工艺制成的一种高分子材料，是新型显示产业链中的关键原材料之一，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偏光膜作为半导体显示设备的上游核心部件，在 LCD 显示面板中是直接参与显示的必备关键部件，在 OLED 显示面板中则作为防止发光电极反光的功能器件。目前，偏光膜广泛应用于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脑显示屏、电视、工控仪器仪表、车载显示屏等各种需要显示功能的终端模组领域。

我国新型显示产业在过去十多年中，规模持续增长，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公开数据，从 2012 年到 2021 年十年间，我国显示产业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25.8%，同期进出口发生了逆转，贸易逆差从 2012 年的 140 亿美元转变为 2021 年的顺差 85 亿美元，标志着我国从“少屏”到“产屏大国”的转变。目前，我国显示面板的年产能超过 2 亿平方米，产业规模跃居全球第一，全球产能约 3.5 亿平方米，我国占全球产能 60%左右。随着我国数字经济的发展，引领新型显示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对偏光膜、光学膜等显示专用材料而言将是巨大的市场机遇，未来我国新型显示产业创新加快，应用逐渐多样化，发展前景广阔。

2022 年，俄乌战争叠加全球通货膨胀导致消费需求下滑，2022 年以来整个面板行业持续承压，影响中游偏光膜厂商不断下调稼动率。根据 Yano Research（矢野经济研究所）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偏光膜产量约为 4.89 亿平方米，同比减少 21%，预计 2023 年市场回暖。但随着全球显示面板产业在持续不断地向我国转移，全球偏光膜重心也随之逐步向我国转移，偏光膜国产化需求提速。根据赛迪顾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统计数据，2020 至 2024 年期间，预计我国国产 LCD 面板有效产能将从 1.38 亿平方米

增加至 2.15 亿平方米，年增长率为 11.72%；相对应的偏光膜需求将从 3.04 亿平方米增加至 4.72 亿平方米，年增长率达 11.63%。

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技术创新推动产品应用多元化，市场开拓大有可为。根据 2022 世界显示产业大会上发布的《中国新型显示产业发展现状与趋势洞察》报告显示，全球的显示面板产业规模约为 1500 亿美元，全产业链约为 2500 亿美元，我国大约为 900 亿美元，在全球占比大约 37%。全球电子信息产业规模约为 10 万亿美元左右，新型显示产业在其中的占比还较低。近年来，随着液晶显示技术从 LCD 到 OLED、AMOLED 等技术迭代创新的发展以及下游应用的变化，偏光膜往大尺寸、高耐久、薄型化、多功能、宽视角、低成本等需求发展，带动家居、车载、文教、医疗等多个赛道助推显示智能场景的实现，应用场景也将从户内转向户外，从个人转向群体，从单向输出信息转向智能交互服务。

偏光膜的生产需要液晶物理、光电信息、高分子材料科学、高分子化学等多学科的综合运用，涉及专业多、综合性强、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尤其在车载显示屏、工控仪器仪表等中小尺寸产品的应用要求上更加追求个性化的显示效果。近年来，公司持续深耕中小尺寸高性能高耐久偏光膜细分市场，作为国内首家具备高耐久染料系偏光膜量产技术的厂商，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偏光膜及光学薄膜材料技术和产品的解决方案，产品主要面向下游智能电表、车载显示屏等工控仪表的应用需求。随着生产工艺和研发技术的成熟发展，以及公司三期项目投建后产能的陆续释放，公司有望进一步深耕智能电表、车载显示屏和 OLED 偏光膜三大领域，下游市场对偏光膜国产化的需求增长空间为公司后续经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依托技术创新和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夯实中小尺寸高性能偏光膜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专注显示领域光学膜的研发与生产，为客户提供偏光膜及光学膜材料的最优解决方案，把细分产业做强做优做大，实现增收增益，回馈社会和广大投资者。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3 年是我国经济复苏之年，随着稳经济政策实施，国内经济预计将呈复苏态势，内循环升级对公司而言是扩大国产替代进口的较好机会。对此，公司将加快产品技术升级迭代，瞄准新能源汽车消费增长需求，大力提高车载类高耐久高价值产品产销占比。为推动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及“十四五”战略目标的顺利达成，公司将加大重点项目推进力度，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1. 加强项目管理，在公司三期建设项目中打造数字化工厂，提升管理效能，公司将积极推进三期建设项目早日竣工投产，逐步释放产能，助力公司扩大市场份额，巩固细分领域的优势地位，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 加大研发技术人才引进力度，以研发创新和开拓市场为引才重点，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技能人才团队，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从技术、品质、成本上不断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3. 全面导入精益管理体系，在公司内部形成人人讲改善、处处有改善的氛围，秉承“精益求精”的心态，提升生产效能，赋能公司战略发展。

4. 持续抓好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切实保护员工健康、生命安全；加强日常环保作业监测，做到生产良性循环，履行社会职责，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原材料供应集中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PVA 膜和 TAC 膜，尽管供应充足，但供应地和供应商主要集中在日本、德国、中国台湾等境外地区。报告期内，核心原材料 TAC 膜超过 70% 的采购量依赖于进口。尽管公司已经加大对中国境内供应商的采购力度，积极提高原材料国产化率，但由于日本材料的技术优势，其他供应商短期内要完全替代日本等境外供应商存在困难，尚待其他供应商技术工艺水平的提高。

因此，如果公司原材料供应厂商出现较大的经营变化或外贸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将导致原材料供应不足或者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较大程度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自然灾害、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变化也会影响原材料供应情况，导致公司产品产量和成本发生变化，从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2. 产品结构单一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偏光膜，该产品是液晶显示屏的主要原材料，目前公司产品以中小尺寸高耐久染料系偏光膜为主，主要下游应用领域包括工控仪表、车载显示屏、家用电器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偏光膜的营业收入 25,321.15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5.05%，公司经营对偏光膜产品存在重大依赖，存在产品结构单一风险。随着液晶显示产业向中国转移，境外偏光膜生产企业也出现将产能向中国逐渐转移的趋势，导致未来偏光膜行业在国内的竞争加剧。由于公司产品结构单一，公司抵抗行业波动及下游波动的能力较弱，因此，未来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下游液晶显示产业的波动等因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影响将加大。

3. 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报告期期末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5,629.2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76%，存货中原材料占比分别为 57.87%，库存商品占比为 34.46%。结合公司的经营特点，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预计未来期末存货将继续保持较大金额。若公司未来不能有效地实行库存管理，或出现原材料、库存商品价格大幅下跌的情形，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或存货跌价风险。

4.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7,559.4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0.42%，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8.40%。

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和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总体上呈增加趋势。公司可能存在部分货款不能及时回收而发生坏账的风险。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一定压力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5.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商品、进口原材料主要使用美元、日元等外币结算，公司持有的一定美元资产（主要为美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等）和一定的日元负债（包括经营性负债等），且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采购的比例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收益为 98.13 万元，较上期增加 32.67 万元，汇兑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 1.53%，

较上期的 0.95% 上升 0.58 个百分点，对公司业绩有一定影响。

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原材料短期内进口比例仍较高，外汇结算量较大。尽管公司采取了措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如果结算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公司的境外原材料采购价格和出口产品价格仍将受到影响，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 平板显示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 LCD 用偏光膜，上述产品是平板显示中液晶显示领域必备的关键部件。鉴于液晶显示在性价比、分辨率、耗电量、屏幕尺寸多样化等方面的优势，其已成为平板显示行业的主导技术和主流产品。基于目前的技术发展情况、产线投资强度、产品普及范围等前提条件，液晶显示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保持在平板显示领域的主导地位，但不排除在特定时期或特定条件下，其他新的平板显示技术突破现有瓶颈，并完成对液晶显示技术快速替代的可能。

平板显示领域除 LCD 显示技术外，OLED 显示技术近几年也得到了较快的发展。OLED 具有高亮度、高对比度、高色域、低能耗等优点，但由于其受限于大尺寸显示屏生产良品率低、产品寿命短等技术难题，其规模化生产尚未具备成本优势。与此同时，LCD 也在不断演进，并在显示性能上与 OLED 接近，短期来看 OLED 无法对 LCD 构成威胁，长期来看，如果 OLED 突破良品率和产品寿命等关键技术难题，其将与 LCD 在众多应用领域形成竞争。

由于 LCD 显示需要两片偏光膜，而 OLED 显示仅需要一片，因此，OLED 与 LCD 的竞争将导致偏光膜的市场需求出现减少，公司的经营业绩面临下滑风险。

7. 市场竞争风险

偏光膜作为液晶显示面板行业不可或缺的原材料组成部分，近年来随着全球液晶显示面板产能不断地向中国境内转移，作为行业上游主要原料的偏光膜也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机遇。

国内偏光膜强劲的市场需求预期将使现有竞争者增加在国内偏光膜生产线上的投入，并吸引更多的潜在竞争者进入，导致行业竞争的加剧。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持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充分适应行业竞争环境，则会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 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8.23%，较上期下降 4.08 个百分点，较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要高。未来随着同行业竞争对手逐步拓展车载、工控等高毛利领域的偏光膜产品，公司面临的竞争将逐步加剧。尽管目前公司在技术水平、客户资源、成本等方面存在一定优势，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推出新的更高性能的产品，公司的竞争优势将被削弱，产品价格受市场竞争影响将会下降。此外，受到市场竞争、劳动力成本上升、汇率变动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可能会上升，将出现毛利率下降的情形。

2. 业绩不能持续高增长乃至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26,640.26 万元，较上期下降 0.34%，上期增速为 37.38%。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液晶显示面板生产企业，液晶显示面板需求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发展趋势，自 2022 年一季度开始，下游部分国内外知名液晶面板厂家存在减产迹象，偏光膜作为液晶面板的上游关键材料，容易受下游需求波动及降价传导的冲击，公司存在业绩不能持续高增长乃至下滑的风险。

3. 关键原材料可能面临进口受到限制的风险

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的关键原材料包括 TAC 膜、位相差膜及 PVA 膜等，TAC 膜、位相差膜的进

口采购比例超过 70%。偏光膜上游材料的核心生产技术存在较高的壁垒，日本等境外供应商的材料技术优势明显，尽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相对充足、且报告期内未发生过进口采购受限的情形，目前也不存在影响公司原材料进口采购的国际贸易争端事项。但国际贸易局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未来国际贸易形势发生变化，公司原材料进口受到限制，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621,740.43	0	2,621,740.43	0.35%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22-7-8	2025-12-31	挂牌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	2022-12-27	-	发行上市	限售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何水秀、李铭全）	2022-12-27	-	发行上市	限售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7-21	-	发行上市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	2022-7-21	-	发行上市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	正在履行中

					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董监高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李铭全、崔华、张文谦、赵刚涛）	2022-12-27	-	发行上市	股份增持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	2022-12-27	-	发行上市	股份增持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2022-7-21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12-27	2025-12-26	发行上市	稳定股价 的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	正在履行中

					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12-27	2025-12-26	发行上市	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	2022-12-27	2025-12-26	发行上市	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12-27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12-27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	2022-12-27	-	发行上市	其他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12-27	-	发行上市	分红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董监高	2022-12-27	-	发行上市	分红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	2022-12-27	-	发行上市	分红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	2022-7-21	-	发行上市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7-21	-	发行上市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挂牌前，公司对用途为厕所、饭堂的两栋临时建筑未取得产权证事宜出具《承诺函》，并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上公开披露上述承诺。2019年12月，公司履行承诺拆除了前

述两栋建筑中的用途为厕所的建筑。由于公司所在工业园附近商业服务业配套设施不完善，员工就餐极为不便，公司原计划另行选址建设饭堂并依法履行规划报建程序，但尚未寻找到适合建设的地址。2022年6月，公司管理层已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公司变更承诺的申请》，申请将原承诺主动拆除的期限延期，2022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承诺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承诺变更事项不属于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大事项，不会对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承诺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二）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及公司相关主体签署了以下承诺：

1.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长、董事兼总经理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自愿限售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2.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3.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4.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监高关于锁定及减持股份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5. 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6. 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董监高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股份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7.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及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8. 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9. 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董监高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10.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述承诺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披露的《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	房屋建筑物	抵押	866,600.61	0.11%	抵押借款，详见附注五（九）
厂房	房屋建筑物	抵押	15,343,896.74	1.97%	抵押借款，详见附注

					五（十一）
总计	-	-	16,210,497.35	2.0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抵押房地产为公司在 大华银行广州分行授信额度抵押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42,153	1.95%	30,741,341	30,741,341	20.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33,184	1.07%	-1,233,184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核心员工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3,000,000	98.05%	9,914,863	122,914,863	79.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7,799,500	50.15%	1,233,184	59,032,684	38.42%
	董事、监事、高管				0	
	核心员工				0	
总股本		115,242,153	-	40,656,204	153,656,204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12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2022年11月，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2号）核准；2022年12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数量38,414,05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7,287,714.52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1,957,892.09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5,329,822.43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8,414,051.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76,915,771.43元。

(二)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032,684		59,032,684	38.4187%	59,032,684	0	0	0
2	AOE Holdi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4,275,669	-10,100	24,265,569	15.7921%	24,265,569	0	0	0
3	ASIACHE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境外法人	24,023,800		24,023,800	15.6348%	24,023,800	0	0	0
4	佛山市三水区昱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10,000		7,910,000	5.1479%	7,910,000	0	0	0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专用证券账户	国有法人		5,762,107	5,762,107	3.7500%	5,762,107	0	0	0
6	广东粤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5,000	595,000	0.3872%	595,000	0	0	0
7	广东粤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		375,000	375,000	0.2441%	375,000	0	0	0

		国有法人								
8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000	295,000	0.1920%	295,000	0	0	0
9	青岛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华资盛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理财产品		215,562	215,562	0.1403%	215,562	0	0	0
10	周丽青	境内自然人		189,400	189,400	0.1233%		189,400	0	0
合计		-	115,242,153	7,421,969	122,664,122	79.83%	122,474,722	189,400	0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亚化光电是亚洲化学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股东亚化国际是万洲化学的全资子公司，万洲化学持有亚洲化学 78.48%的股份。所以，亚化光电和亚化国际均为万洲化学下属公司（万洲化学通过亚洲化学控制亚化光电，万洲化学直接持股亚化国际）。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广东粤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2-12-27
2	广东粤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12-27
3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12-27
4	青岛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华资盛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2-27
5	周丽青	2022-12-27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标记
1	AOE Holding Limited	1
2	ASIACHE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

注：AOE Holding Limited（亚化光电控股有限公司）
ASIACHE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亚化国际（股）公司)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佛塑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59,032,684 股，持股比例为 38.4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91440600190380023W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85 号

法定代表人：唐强

注册资本：96,742.3171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类高分子聚合物、塑料化工新材料、塑料制品、包装及印刷复合制品、热缩材料、工程塑料制品、建筑及装饰材料、电线电缆产品、聚酯切片和化纤制品（上述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塑料机械设备制造、加工及工程设计安装；辐照技术服务；仓储、货物的运输、流转与配送；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对外投资；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提供土地、房产、设备、车辆租赁服务。

佛塑科技（证券代码：000973.SZ）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报告期末，广新集团直接持有佛塑科技 26.75%的股份，是佛塑科技的控股股东；广东省人民政府持有广新集团 90.00%的股权，是佛塑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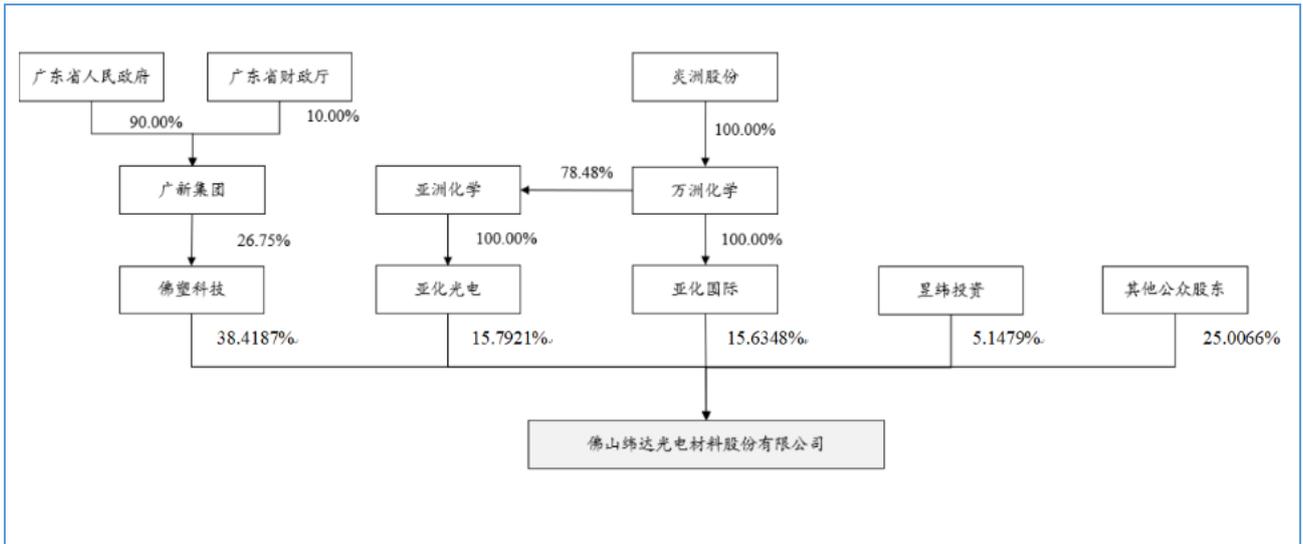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用途 (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2年12月15日	2022年12月20日	44,176,158	38,414,051	直接定价	8.52	327,287,714.52	扣除发行费用11,957,892.09元后315,329,822.43元用于偏光膜三期建设项目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315,329,822.43	0.00	否	无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317,853,752.26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2,523,929.83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15,329,822.43
减：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797,514.77
加：尚未置换的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1,586,792.4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含理财产品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207.32
期末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7,716,336.94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2）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2023年3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304,792.4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和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共计人民币9,027,760.00元，本次拟置换8,718,000.00元；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1,586,792.42元（不含税），本次拟置换1,586,792.42元（不含税）。

（3）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4）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315,329,822.4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偏光膜三期项目	否	376,380,90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6,380,900.00	0.00	0.0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本章节之“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2）”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投向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流动资金贷款	大华银行 广州分行	银行	6,277,125.29	2022年9月13日	2023年3月23日	2.69%
合计	-	-	-	6,277,125.29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0	0	0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何水秀	董事长	女	1976年8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是
巢伯阳	副董事长	男	1960年3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是
张镜和	董事	男	1982年12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是
李其政	董事	男	1980年5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是
夏明会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12月	2022年4月15日	2024年5月23日	7.2	否
孟辉	独立董事	男	1978年10月	2022年4月15日	2024年5月23日	7.2	否
崔华	董事	男	1956年6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否
李铭全	董事、总经理	男	1979年7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121.15	否
饶舒华	董事	男	1972年10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是
刘俊杰	监事会主席	男	1988年6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是
张咏杰	监事	男	1985年2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0	是
张文谦	职工监事	男	1965年10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40.64	否
魏光辉	副总经理	男	1965年11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65.88	否
赵刚涛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1980年10月	2021年5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54.74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2. 董事长何水秀为控股股东佛塑科技的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3. 董事张镜和为控股股东佛塑科技的财务资金中心总经理。
4. 监事会主席刘俊杰为控股股东佛塑科技的职工代表监事、党群工作部总经理。
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何水秀	董事长	0	0	0	0%	0	0	0
巢伯阳	副董事长	0	0	0	0%	0	0	0
张镜和	董事	0	0	0	0%	0	0	0
李其政	董事	0	0	0	0%	0	0	0
夏明会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孟辉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崔华	董事	0	0	0	0%	0	0	0
李铭全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0	0
饶舒华	董事	0	0	0	0%	0	0	0
刘俊杰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0
张咏杰	监事	0	0	0	0%	0	0	0
张文谦	职工监事	0	0	0	0%	0	0	0
魏光辉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赵刚涛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0

注 1：崔华通过昱纬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报告期内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其间接持股数量=7,910,000（昱纬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0.2000（崔华持有昱纬投资的份额比例）=1,582,000 股；

注 2：李铭全通过昱纬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报告期内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其间接持股数量=7,910,000（昱纬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0.1289（李铭全持有昱纬投资的份额比例）=1,019,599 股；

注 3：张文谦通过昱纬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报告期内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其间接持股数量=7,910,000（昱纬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0.0922（张文谦持有昱纬投资的份额比例）=729,302 股；

注 4：赵刚涛通过昱纬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报告期内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其间接持股数量=7,910,000（昱纬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0.0981（赵刚涛持有昱纬投资的份额比例）=775,971 股。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夏明会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新聘任
孟辉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新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夏明会先生：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数学系学士，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专业硕士，持中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1989年至今，历任广州大学会计系会计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15年至今，任广东华南经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2016年7月至2022年9月，任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2022年9月6日，任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孟辉先生：1978年10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7月，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2007年7月至2009年7月，在加拿大国家科学研究院进行博士后研究工作；2009年7月至2012年6月，任中山大学理工学院讲师；2012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暨南大学理工学院副教授；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任美国布鲁克海文国家实验室访问学者；2016年至今，任暨南大学理工学院教授；2018年至今，任教育部大学物理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南地区工作委员会委员；2018年7月至2020年7月，任暨南大学物理学系党支部书记；2019年1月至2020年7月，任暨南大学物理学系实验中心主任；2020年7月至今，任暨南大学物理学系副系主任；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 独立董事：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每人7.2万元人民币/年（税前），按月发放；

2. 董事、监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执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或监事津贴，对于不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股东代表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或补贴；

3.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和业绩激励，其薪酬由基本工资、预发绩效奖、浮动绩效工资三部分构成。其基本工资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

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业绩激励是旨在通过激励牵引对核心经营管理团队赋能，以促进年度经营目标的达成，根据经董事会审批的年度绩效激励工资进行核定。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	3	1	12
技术人员	24	2	1	25
销售人员	8	1	0	9
财务人员	6	0	0	6
行政人员	17	3	2	18
生产人员	127	24	7	144
员工总计	192	33	11	21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7
本科	24	29
专科及以下	162	178
员工总计	192	21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员工薪资方案，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充分发挥工资分配的激励效能，完善工资效益同向联动机制，坚持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激发员工活力，提高投入产出效率；同时制定及修订各项激励制度，持续激励全体员工在各自工作岗位上更好地发挥作用。

结合各部门提出的培训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利用各类线上培训平台，以及公司筛选的优质外训机构平台，同时发挥公司精益内训师队伍的作用，大力开展线上、线下及内外训相结合的多种培训方式，持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为公司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提升经营管理水平起到保障作用，也为企业长远发展持续搭建合理的人才梯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承担退休人员费用。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有 3 位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派遣公司具备相关资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偏光膜是显示面板的重要组成原材料，其结构复杂、生产工艺流程多，被誉为光学行业的“芯片”，属于资本密集型、技术门槛很高的行业。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相关政策措施，扶持新型显示产业及偏光片等相关材料、技术发展。国家《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1年版）》中将偏光膜用膜材料纳入先进基础材料类别，《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征求意见稿）《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支持发展 OLED（有机发光半导体）、AMOLED（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Micro LED（微型发光二极管）、QLED（量子点发光二极管）、印刷显示、量子点、柔性显示、石墨烯显示等新型显示技术。据不完全统计如下：

日期	发文单位	政策名称	内容
2022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	（二十二）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20. 高清数字摄录机、数字放声设备制造 321. TFT-LCD、OLED、AMOLED、激光显示、量子点、3D显示等平板显示屏、显示屏材料制造（6代及6代以下TFT-LCD玻璃基板除外） 322. 偏光膜基膜、扩散膜研发、制造
2021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1年版）》	将偏光膜划分为新型显示类重点新材料。
2021年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在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重点支持发展 OLED（有机发光半导体）、AMOLED（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Micro LED（微型发光二极管）、QLED（量子点发光二极管）、印刷显示、量子点、柔性显示、石墨烯显示等新型显示技术。
2021年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2021-2030年支持新型显示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	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新型显示器件生产企业进口国内不能生产或性能不能满足需求的自用生产性原材料、消耗品和净化室配套系统、生产设备（包括进口设备和国产设备）零配件，对新型显示产业的关键原材料、零配件（即靶材、光刻

			胶、掩模版、偏光膜、彩色滤光膜)生产企业进口国内不能生产或性能不能满足需求的自用生产性原材料、消耗品,免征进口关税。
2021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1年版)》	将 TFT-LCD 用偏光膜 PVA 的保护膜、光学级三醋酸纤维薄膜(TAC)基膜、光学级聚乙烯醇(PVA)膜等多种光学膜、光刻胶、PI膜、偏光膜等光学显示/半导体材料纳入先进基础材料类别
2019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鼓励类包括:薄膜场效应晶体管 LCD(TFT-LCD)、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电子纸显示、激光显示、3D显示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面板产业用玻璃基板、电子及信息产业用盖板玻璃等关键部件及关键材料
2019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	支持印刷及柔性显示创新中心建设,加强关键共性技术攻关,积极推进创新成果的商品化、产业化。
2018年	国家统计局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光学膜制造、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作为新材料产业被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聚酯基光学膜和 PET 基膜被选为重点产品
2018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新型显示产业超越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提出工信部将引导支持企业加快新型背板、超高清、柔性面板等量产技术研发,通过技术创新带动产品创新,实现产品结构调整,加快研究布局 AMOLED 微显示、量子点、印刷 OLED 显示、MicroLED 显示等前瞻性显示技术,加强技术储备,完成产业新技术路线的探索和布局。
2017年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加快推动新型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电力电子等领域核心装备与关键材料的规模化生产与应用。
2016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	《信息产业发展指南》	以半导体材料为重点,加快功能陶瓷材料、LED、新型电力电子器件等量大面广电子功能材料发展。支持用于新型显示的高世代玻璃基板、光学膜、偏光膜、高性能液晶、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发光材料、大尺寸靶材、光刻胶、电子化学品等材料的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16年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扶持新型显示器件产业发展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	自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新型显示器件生产企业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自用生产性（含研发用）原材料和消耗品，免征进口关税；对符合国内产业自主化发展规划的彩色滤光膜、偏光膜等属于新型显示器件产业上游的关键原材料、零部件的生产企业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自用生产性原材料、消耗品，免征进口关税。
2016年	国务院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实现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AMOLED）、超高清（4K/8K）量子点液晶显示、柔性显示等技术国产化突破及规模应用。推动智能传感器、电力电子、印刷电子、半导体照明、惯性导航等领域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提升新型片式元件、光通信器件、专用电子材料供给保障能力。
2016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年）》	推动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FT-LCD）向高分辨率、低功耗、超窄边框等方向发展。
2016年	国务院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重点研制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高温合金、先进半导体材料、新型显示及其材料、高端装备用特种合金、稀土新材料、军用新材料等，突破制备、评价、应用等核心关键技术。

上述法规政策的发布和落实，为偏光片厂商及显示产业链提供了战略规划、税收、技术和人才等多方面的支持，为企业创造了良好的经营环境，推动我国显示产业链行业企业的发展。受益于这些产业扶持政策，公司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扩大偏光膜国产化、推进实现我国显示面板上游关键材料的自主可控持续贡献价值。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偏光膜是显示面板的重要组成原材料，按照下游需求主要可分为黑白和彩色两类产品，黑白偏光膜包括 TN、STN 两种，彩色偏光膜分为 TFT-LCD 和 AMOLED 两条技术路线，目前行业以 LCD 为主，随着 OLED 面板持续向电视等大尺寸产品渗透，OLED 是未来主要发展趋势。近年来，随着全球显示面板产业正在不断向我国转移，我国面板产能逐年提高，我国偏光膜产业在全球的份额也将稳步提升。

显示屏大屏化，拉动偏光膜产能提升。根据 Yano Research（矢野经济研究所）数据，2022 年我国厂商的偏光膜产能规模达到 3.3 亿平方米，占全球市场比重为 67%，随着我国面板产线不断升级扩张，偏光膜的需求日益增加，大尺寸偏光膜需求上涨推动偏光膜产能上升且占据偏光膜市场绝对地位，我国偏光膜厂商继续加码投资超宽幅新产线。从供给层面来看，国内厂商开始进入头部地位，杉金光电通过国际并购，迅速提升了国产偏光膜产品的自主化率，保持全球第一，领先优势进一步扩大。

高端领域实现部分技术自给，国产替代仍存在巨大空间。偏光膜是显示屏幕的核心部件，其终端应用多为消费类电子产品，产品迭代周期快，受益于国产替代抵御景气下行，我国偏光膜产业的竞争格局相对稳定。公司自成立以来，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品牌知名度在偏光膜细分

市场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公司是国内首家具备高耐久染料系量产技术的厂商，目前，公司已掌握 AMOLED、PMOLED 偏光膜产品的关键生产技术和工艺，在车载偏光膜方面，公司已经与下游面板模组厂商对接，通过产品测试验证并实现导入量产；同时，公司持续加大产研力度，通过布局 VR、OLED 等新领域和新技术，持续推动“光学芯片”国产化率的持续提升。

二、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偏光膜	180 万平米	99.60%	
防雾膜	30 万平米	100.00%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及环保投入
偏光膜	37,668.50 万元	300 万平米	2024 年 12 月	13230.00 万元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品种类	占同类产品的比例	受托方情况	与受托厂商之间的排他性协议签订情况
防雾膜	防雾膜	44.46%	佛塑科技, 佛山市树坚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

注：因现有产能瓶颈限制，公司的防雾膜产品部分委托给佛塑科技和佛山市树坚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后段涂胶代加工。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无

三、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跟国家政策、市场的技术发展趋势、客户需求、生产技术难题等，不断进行新项目、新技术、

新产品的开发研制，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满足市场、客户需求和公司自身技术升级的需要。

1. 公司的研发驱动因素

(1) 基于国家或其部门项目管理下达的科研（预研）项目开展研发活动。

(2) 基于先进技术研究 and 引领推动预先研发活动，根据技术发展方向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设备的发展驱动预先技术研发。

(3) 根据市场驱动发展开发和客户驱动开发，市场驱动开发的主动开发新项目、新技术，市场驱动的产品开发为主动开发，主要是针对市场需要，包括因技术进步而导致的产品更新换代需求等，开发新产品进行推广，提高核心竞争力，以获得产品订单。客户驱动的产品开发设计为定制化开发，公司根据客户产品需求提供产品设计、样品试制和调试等服务；或根据客户的需求，在现有自主开发产品或技术平台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定制化修改、功能扩展。

(4) 公司针对当前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性难题、提升效率、提升品质良率、降低成本等进行研发，力求使产品或者解决方案更加完善，提高竞争力。

2. 研究开发类型

研发活动从形式、流程上根据项目性质分为三类：新产品开发、产品改良（工程更改设计）、共性技术研究项目。

(1) 新产品开发

公司新产品研发包括新领域、新功能、新产品系列、新技术、新结构、新工艺、新材料等方面开展的研发活动。新产品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研发任务确认、设计和开发策划、方案论证、设计输入及评审、产品设计、设计评审、新产品试制、设计验证、试验评估、质量评审、设计定型、研制工作总结等环节，新产品符合设计和质量要求并通过设计定型后，公司会根据实际需求进行生产。

(2) 产品改良

公司的产品改良是指采用成熟技术或方案，在不同产品性能前提下，通过更改产品的材料、工艺、操作方法、设备等，提升产品的生产效率、品质良率、降低成本或满足客户某一应用环境需求等，主要源于客户、市场部等单位。工程更改计划主要流程包括项目变更申请、变更实验确认、工程变更通知、项目评审、变更批准、通知客户确认、修订相关作业指导书、变更执行等。

(3) 共性技术研究项目

针对政府项目、预研项目或者共性技术研究项目开展的研发活动。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研发任务确认、项目开发计划、实验技术路线设计与确定、生产线试验验证、应用评估与改善、研制工作总结与验收等环节，技术符合产品设计和质量要求，公司会根据实际需求后续应用于新产品开发项目中。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高透高偏车载显示用偏光片产品研究开发	2,762,045.65	2,762,045.65
2	高耐久碘系偏光片产品研究开发	2,703,563.22	2,703,563.22
3	薄型偏光片翘曲改善工艺技术研究	2,098,279.33	2,098,279.33
4	半透产品制备工艺技术研究	1,280,428.30	4,362,718.18
5	提升偏光片产品外观品质的工艺技术研究	1,026,706.81	1,026,706.81
	合计	9,871,023.31	12,953,313.19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	---------	---------

研发支出金额	14,696,807.76	17,101,385.8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2%	6.4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四、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五、 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八、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北交所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权责清晰，分别行使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职能，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共同对股东大会负责，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形成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相辅相成的关系，公司“三会”和经营层各层级按照治理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权限和履职要求，依法合规运作，提升决策管理的科学性和内控有效性。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均全部亲自出席董事会现场会议或参与通讯表决，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提供专业建议，发表独立意见，较好地履行了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各项监督职责，对公司经营运作、公司财务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监督，督促公司依法规范运作。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资金往来、关联存贷款、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违规信息披露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重大事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依法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结合市场重点关注的事项，主动增加自愿披露内容，增强不同层次信息披露的有效衔接，主动接受社会和投资者的监督。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制定的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开展，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人数变动、上市方案、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能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文件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根据各事项的审批权限经三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决策能够履行规定程序，决策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22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修订原因：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增加独立董事，并根据公司现有地址门牌号变更事项，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住所”及“董事会成员”的部分条款内容。《公司章程》修订详见2022年3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公开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022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2个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修订原因：

（1）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地址门牌号变更事宜，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住所”的条款内容。《公司章程》修订详见2022年6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公开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2）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详见2022年6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公开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1）2022年1月2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经营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使用闲置

	<p>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续期及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等 8 项议案。</p> <p>(2)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2]22000320010 号<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 2019 年、2020 年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9-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新增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18 项议案。</p> <p>(3)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4)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 21 项议案。</p> <p>(5)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等 4 项议案。</p> <p>(6)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等 3 项议案。</p> <p>(7)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共 2 项议案。</p>
监事会	<p>(1)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共 2 项议案。</p> <p>(2)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2]22000320010 号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 2019 年、2020 年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9-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拟修订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p> <p>(3)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4)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p>

		<p>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 13 项议案。</p> <p>(5)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等 4 项议案。</p> <p>(6)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共 2 项议案。</p> <p>(7)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共 2 项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 2022 年 2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预算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续期及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p>(2)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 2019 年、2020 年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3. 《关于确认公司 2019-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执照登记住址的议案》; 9.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新增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关于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建立〈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5.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p>(3)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p>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5. 《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6. 《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7. 《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p> <p>8. 《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股份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0. 《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1.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p> <p>12.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3. 《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p> <p>14.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p> <p>15. 《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6. 《关于公司变更承诺的议案》；</p> <p>17. 《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执照登记住所的议案》；</p> <p>18.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集、召开 3 次股东大会，7 次董事会，7 次监事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规范，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等作出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违反原则要求的基础上通过接待投资者电话、微信咨询、视频洽谈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与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处理和与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未设立专门委员会。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夏明会	5	本人出席	1	列席
孟辉	5	本人出席	1	列席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审议的《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20个议案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年，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 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公司监

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及内控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02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做到了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及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中小尺寸定制化偏光膜及光学薄膜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具备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部门和渠道。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具有同业竞争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经营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2. 资产独立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实缴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系由佛山纬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依法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具备完整的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对相应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控制权和支配权。公司相关财产权属明晰，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与员工均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4.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定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

5.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单位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相互独立。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作，公司亦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内控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

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2.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将根据北交所的治理要求，严格执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更好地规范企业内部治理，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2022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2019年、2020年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1年度发生的来料加工业务采用净额法计算，为统一计算标准，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20年度、2019年度的上述前期差错进行更正。2022年2月2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是公司按照经审阅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数据口径对2021年半年度报告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度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个人年度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制定《中长期战略绩效考核与奖励实施细则》，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充分和公司业绩挂钩，分享超额利润，公司实施骨干员工持股，享受利润分红。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并根据北交所的治理要求，严格执行上述相关制度，更好地规范企业内部治理，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2022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2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18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合法权利，执行情况良好。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华兴审字[2023]22012450019号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8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3月22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桂生 1年	樊朝娴 2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4.8万元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3]22012450019号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达光电”）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纬达光电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纬达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和附注五（二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营业收入是纬达光电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及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测试有关收入循环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
- （3）检查主要客户合同，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 （4）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5）向主要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
- （6）检查重大交易的合同、订单、发货单、签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核实公司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 （7）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纬达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纬达光电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纬达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

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纬达光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纬达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纬达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纬达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

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福州市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三、（五）、1	561,851,694.32	153,009,652.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三、（五）、2	-	38,158,226.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三、（五）、5	75,594,196.01	72,429,220.86
应收款项融资	三、（五）、6	29,309,281.25	27,823,187.66
预付款项	三、（五）、7	1,300,603.58	1,042,073.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三、（五）、8	79,000.00	79,5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三、（五）、9	56,292,569.65	54,188,296.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三、（五）、13	1,079,003.44	209,338.31
流动资产合计		725,506,348.25	346,939,496.10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三、（五）、21	41,516,622.33	46,927,331.76
在建工程	三、（五）、22	9,617,155.94	514,538.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三、（五）、26	866,600.61	893,752.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五）、30	2,835,206.09	2,759,28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35,584.97	51,094,909.30
资产总计		780,341,933.22	398,034,405.40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三、（五）、32	6,277,125.29	7,530,232.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三、（五）、36	9,322,782.69	8,989,735.43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三、（五）、38	59,606.74	277,757.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五）、39	7,596,555.68	9,490,880.80
应交税费	三、（五）、40	7,144,505.85	3,884,800.01
其他应付款	三、（五）、41	1,375,876.63	464,433.0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三、（五）、44	7,748.86	25,147.43
流动负债合计		31,784,201.74	30,662,986.49
非流动负债：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五）、51	2,000,000.00	2,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五）、30	165,338.46	23,734.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5,338.46	2,523,734.03
负债合计		33,949,540.20	33,186,720.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股本	三、（五）、53	153,656,204.00	115,242,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五）、55	348,764,823.06	69,759,975.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五）、57	-124,762.77	-177,212.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五）、59	29,799,712.88	23,392,376.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五）、60	214,296,415.85	156,630,39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746,392,393.02	364,847,684.8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746,392,393.02	364,847,684.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780,341,933.22	398,034,405.40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才强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三、（五）、61	266,402,594.80	267,303,415.39
其中：营业收入	三、（五）、61	266,402,594.80	267,303,415.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9,928,942.46	184,294,158.64
其中：营业成本	三、（五）、61	164,559,834.14	154,206,589.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五）、62	1,663,324.38	1,911,864.11
销售费用	三、（五）、63	2,020,107.75	1,798,888.63
管理费用	三、（五）、64	8,748,482.63	9,763,834.48
研发费用	三、（五）、65	14,696,807.76	17,101,385.89
财务费用	三、（五）、66	-1,759,614.20	-488,403.71
其中：利息费用		170,797.48	167,918.77
利息收入		1,113,745.74	147,483.46
加：其他收益	三、（五）、67	788,021.76	1,429,38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五）、68	2,187,330.58	2,808,886.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五）、70	0.00	158,226.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五）、71	-64,256.57	-825,850.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五）、72	-6,237,157.07	-6,876,195.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五）、73	-17,664.18	10,209.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29,926.86	79,713,916.05
加：营业外收入	三、（五）、74	16,893.86	16,406.78
减：营业外支出	三、（五）、75	12,845.80	984,188.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133,974.92	78,746,134.15
减：所得税费用	三、（五）、76	9,060,614.58	9,615,314.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73,360.34	69,130,819.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73,360.34	69,130,819.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73,360.34	69,130,819.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三、（五）、57	52,449.34	5,017.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449.34	5,017.0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449.34	5,017.0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52,449.34	5,017.0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125,809.68	69,135,836.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25,809.68	69,135,836.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0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才强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936,495.95	208,651,080.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五）、78	1,406,479.89	1,076,86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42,975.84	209,727,945.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752,236.24	110,893,106.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34,927.82	24,305,14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62,809.94	20,777,14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五）、 78	3,754,682.39	3,156,29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204,656.39	159,131,69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38,319.45	50,596,25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8,484.44	3,324,52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77.87	15,04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000,000.00	80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792,162.31	804,839,571.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82,240.04	1,099,80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000,000.00	82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982,240.04	825,599,80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9,922.27	-20,760,23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7,853,752.26	10,000,002.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87,417.70	23,437,902.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641,169.96	33,437,90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96,233.43	19,897,383.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516.75	161,942.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0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98,750.18	20,059,326.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842,419.78	13,378,57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380.49	-21,699.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842,041.99	43,192,894.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009,652.33	109,816,758.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851,694.32	153,009,652.33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才强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242,153.00	-	-	-	69,759,975.60	-	-177,212.11	-	23,392,376.85	-	156,630,391.54		364,847,68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242,153.00	-	-	-	69,759,975.60	-	-177,212.11	-	23,392,376.85	-	156,630,391.54		364,847,68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14,051.00	-	-	-	279,004,847.46	-	52,449.34	-	6,407,336.03	-	57,666,024.31		381,544,708.14
（一）综合收益	-	-	-	-	-	-	52,449.34	-	-	-	64,073,360.34		64,125,809.68

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414,051.00	-	-	-	279,004,847.46	-	-	-	-	-	-	-	317,418,898.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8,414,051.00	-	-	-	276,915,771.43	-	-	-	-	-	-	-	315,329,822.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089,076.03	-	-	-	-	-	-	-	2,089,076.03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407,336.03	-	-6,407,336.0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407,336.03	-	-6,407,336.0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53,656,204.00	-	-	-	348,764,823.06	-	-124,762.77	-	29,799,712.88	-	214,296,415.85	-	746,392,393.02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000,000.00	-	-	-	60,313,418.38	-	-182,229.13	-	16,479,294.92	-	94,412,654.19	-	284,023,13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000,000.00	-	-	-	60,313,418.38	-	-182,229.13	-	16,479,294.92	-	94,412,654.19	284,023,13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242,153.00	-	-	-	9,446,557.22	-	5,017.02	-	6,913,081.93	-	62,217,737.35	80,824,546.52
(一)综合收益总 额	-	-	-	-	-	-	5,017.02	-	-	-	69,130,819.28	69,135,836.30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242,153.00	-	-	-	9,446,557.22	-	-	-	-	-	-	11,688,710.22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242,153.00	-	-	-	7,757,849.38	-	-	-	-	-	-	10,000,002.38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1,688,707.84	-	-	-	-	-	-	1,688,707.84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913,081.93	-	-6,913,081.9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913,081.93	-	-6,913,081.93	-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242,153.00	-	-	-	69,759,975.60	-	-177,212.11	-	23,392,376.85	-	156,630,391.54	-	364,847,684.88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才强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于2004年1月8日经佛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佛外经贸促字[2004]3号”文批准，由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佛山塑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亚化光电控股有限公司、亚化国际（股）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合粤禅总字第002153号”，注册资本956万美元。

2010年5月28日，经佛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佛外经贸促字[2010]96号”文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439.68万美元，其中：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出资188.09万美元；亚化光电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出资75.71万美元；亚化国际（股）公司增加出资78.18万美元；新股东佛山市三水区昱纬投资有限公司以169.51万美元认购注册资本97.70万美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395.68万美元。

2018年1月，经股东会决议通过，由佛山纬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对佛山纬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7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72,363,600.50元作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股本113,000,000.00元，超过折合股本部分59,363,600.50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并于2018年1月31日在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2020年10月，经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780号）文核准，公司以定向发行方式向2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242,153股，发行后股本增加至人民币115,242,153.00元。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4月2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22年7月，经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数量38,414,051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7,287,714.52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1,957,892.09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5,329,822.43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8,414,051.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76,915,771.43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7583005174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注册资本：人民币153,656,204.00元

公司住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佛塑新材料工业园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偏光膜、光电材料、光学薄膜及光电胶粘制品，产品研发、技术服务及委托加工、销售偏光眼镜。

(2)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2023年3月22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针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④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④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

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

A、应收票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B、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光学膜产品业务款项组合	以光学膜产品业务的分类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C、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备用金

②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④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⑤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⑥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

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 (6) 金融工具减值。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 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 (6) 金融工具减值。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 ②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19.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债权投资，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行业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7项金融工具的规定。

20.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行业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7项金融工具的规定。

21.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②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成本模式计量） 适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不适用

2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年	5.0	6.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年	5.0	13.5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5.0	11.87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 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①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②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③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 31 项长期资产减值。

30.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 31 项长期资产减值。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50	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3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3.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同时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

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 收入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

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光学膜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两种方式：境内销售、境外销售，这两种方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境内销售：根据销售订单，按照合同约定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取得客户签收确认的收货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和标准。

境外销售：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分为直接出口和转厂出口两种方式。

①直接出口

在直接出口的外销方式下，主要采取FOB贸易方式，公司在按购货方合同规定的要求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办妥出口报关手续，货运公司已将产品装运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②转厂出口

根据《海关对出口加工区监管的暂行办法》《海关出口加工区货物出区深加工结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料深加工结转（即俗称转厂出口，下同）模式销售模式是一种间接出口的销售方式，主要是指企业将保税进口料件进行深加工后的产品转至另一企业进一步装配加工后复出口的经营活动。对转出企业而言，深加工结转视同出口，应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对转入企业而言，深加工结转视同进口。

公司根据客户合同或订单将保税进口料件加工为产品后销售给下游客户，保税产品交付客户前，公司和下游客户需在海关备案，海关审批通过后按照客户需求发货，待下游客户签收确认后公司全月汇总报关，在完成清关手续后根据报关单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②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④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⑤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①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②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③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作为承租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 29 项使用权资产。

②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 35 项租赁负债。

③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

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④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⑤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 10 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 39 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②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

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套期会计

① 套期会计方法及套期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被套期项目是指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B.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已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C.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的要求，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符合有效性要求：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且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② 套期会计确认和计量

套期会计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A. 公允价值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B. 现金流量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进行后续处理：

a.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b. 对于不属于上述a. 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公司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2)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1）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2）

其他说明：

(1)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解释第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企

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

A.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明确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明确了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A.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 关于现金结算股份支付修改为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明确了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被认定为 201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2 年通过复审，获发编号为 GR2022440004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22 年 9 月 22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232.20	5,412.86
银行存款	561,820,462.12	153,004,239.4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61,851,694.32	153,009,652.33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08,842,041.99 元，增幅 267.20%，主要系本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结余所致。

所有银行存款均以本公司的名义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户储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38,158,226.88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0.00	38,158,226.88
合计	0.00	38,158,226.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9,765,955.48	76,373,566.97
1至2年		
2至3年		558,523.36
3年以上	4,338,255.04	3,942,888.47
合计	84,104,210.52	80,874,978.80

(2) 按坏账计提方式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104,210.52	100%	8,510,014.51	10.12%	75,594,196.01
其中：光学膜产品业务款项组合	84,104,210.52	100%	8,510,014.51	10.12%	75,594,196.01
合计	84,104,210.52	100%	8,510,014.51	10.12%	75,594,196.0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874,978.80	100.00%	8,445,757.94	10.44%	72,429,220.86
其中：光学膜产品业务款项组合	80,874,978.80	100.00%	8,445,757.94	10.44%	72,429,220.86
合计	80,874,978.80	100.00%	8,445,757.94	10.44%	72,429,220.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9,765,955.48	4,171,759.47	5.23%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4,338,255.04	4,338,255.04	100.00%
合计	84,104,210.52	8,510,014.51	10.12%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光学膜产品业务款项	8,445,757.94	64,256.57			8,510,014.51
合计	8,445,757.94	64,256.57			8,510,014.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按欠款方前五名汇总披露的应收账款总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35,484,988.69	42.19%	1,855,864.92
单位 1	9,763,078.12	11.61%	510,608.99
单位 2	7,050,792.92	8.38%	368,756.47
单位 3	6,847,709.68	8.14%	358,135.22
单位 4	6,523,168.00	7.76%	341,161.69
单位 5	5,300,239.97	6.30%	277,202.5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29,456,060.98	28,031,672.50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146,779.73	-208,484.84

合计	29,309,281.25	27,823,187.66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为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517,255.00	
合计	56,517,255.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无用于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1,300,603.58	100.00	1,037,656.99	99.58
1至2年			4,416.57	0.42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00,603.58	100.00	1,042,073.5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1,241,423.92
单位1	545,545.12	41.95%
单位2	316,566.10	24.34%
单位3	228,745.81	17.59%

单位 4	96,566.89	7.42%
单位 5	54,000.00	4.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000.00	79,500.00
合计	79,000.00	79,500.0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9,000.00	79,500.00
备用金		
往来款		
合计	79,000.00	79,5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9,000.00	79,5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9,000.00	79,500.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押金	45,000	1 年内	56.96%	0.00
客户 2	押金	20,000	1 年内	25.32%	0.00
客户 3	押金	12,000	1 年内	15.19%	0.00
客户 4	押金	2,000	1 年内	2.53%	0.00
合计	-	79,000	-	100.00%	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504,032.87	2,303,935.32	36,200,097.55
在产品	4,592,473.03		4,592,473.03
库存商品	22,926,227.40	7,940,644.39	14,985,583.01
周转材料	514,416.06		514,416.06
合计	66,537,149.36	10,244,579.71	56,292,569.6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133,867.93	2,150,138.72	30,983,729.21
在产品	3,147,364.66		3,147,364.66
库存商品	27,344,031.38	7,590,862.32	19,753,169.06
周转材料	304,033.57		304,033.57
合计	63,929,297.54	9,741,001.04	54,188,296.5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50,138.72	2,983,763.99		2,829,967.39		2,303,935.3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590,862.32	3,253,393.08		2,903,611.01		7,940,644.39
周转材料						
合计	9,741,001.04	6,237,157.07		5,733,578.40		10,244,579.7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79,003.44	209,338.31
合计	1,079,003.44	209,338.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516,622.33	46,927,331.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1,516,622.33	46,927,331.76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774,429.95	136,638,132.19	7,267,562.25	1,140,880.44	179,821,00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8,330.01	254,092.79	2,112,422.80
(1) 购置			1,379,569.57	254,092.79	1,633,662.36
(2) 在建工程转入			478,760.44		478,760.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8,793.00		308,048.00	626,841.00
(1) 处置或报废		318,793.00		308,048.00	626,841.00
4. 期末余额	34,774,429.95	136,319,339.19	9,125,892.26	1,086,925.23	181,306,586.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856,682.72	111,808,496.58	6,270,097.78	958,395.99	132,893,67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943,877.52	6,215,278.65	295,976.69	36,657.32	7,491,790.18
(1) 计提	943,877.52	6,215,278.65	295,976.69	36,657.32	7,491,790.18
3. 本期减少金额		302,853.35		292,645.60	595,498.95
(1) 处置或报废		302,853.35		292,645.60	595,498.95
4. 期末余额	14,800,560.24	117,720,921.88	6,566,074.47	702,407.71	139,789,964.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73,869.71	18,598,417.31	2,559,817.79	384,517.52	41,516,622.33
2. 期初账面价值	20,917,747.23	24,829,635.61	997,464.47	182,484.45	46,927,331.76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617,155.94	514,538.31
工程物资		

合计	9,617,155.94	514,538.31
----	--------------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偏光膜三期项目	9,008,981.11		9,008,981.11	107,547.16		107,547.16
其他项目	608,174.83		608,174.83	406,991.15		406,991.15
合计	9,617,155.94		9,617,155.94	514,538.31		514,538.31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偏光膜三期项目	376,685,000.00	107,547.16	8,901,433.95			9,008,981.11
合计	376,685,000.00	107,547.16	8,901,433.95			9,008,981.11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偏光膜三期项目	2.39%	2.39%	0	0	0%	自有、募集
合计	-	-	0	0	-	-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8,185.29			1,328,185.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28,185.29			1,328,185.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4,432.64			434,43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52.04			27,152.04
(1) 计提	27,152.04			27,15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1,584.68			461,584.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6,600.61			866,600.61
2. 期初账面价值	893,752.65			893,752.6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抵押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土地使用权	866,600.61	893,752.65
合计	866,600.61	893,752.65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754,594.22	2,813,189.13	18,186,758.98	2,728,013.85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779.73	22,016.96	208,484.84	31,272.73
合计	18,901,373.95	2,835,206.09	18,395,243.82	2,759,286.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8,226.88	23,734.03
固定资产一次性加速折旧	1,102,256.39	165,338.46		
合计	1,102,256.39	165,338.46	158,226.88	23,734.0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256,799.75	7,502,187.71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325.54	28,044.81
合计	6,277,125.29	7,530,232.52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抵押借款 6,256,799.75 元由公司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322,782.69	8,989,735.43
合计	9,322,782.69	8,989,735.4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9,606.74	277,757.28
合计	59,606.74	277,757.2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9,490,880.80	25,098,594.52	26,992,919.64	7,596,555.6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32,660.39	1,732,660.39	-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490,880.80	26,831,254.91	28,725,580.03	7,596,555.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11,305.10	21,771,432.02	23,697,603.14	7,485,133.98
2、职工福利费		1,472,942.12	1,472,942.12	
3、社会保险费		697,806.06	697,806.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230.60	615,230.60	
工伤保险费		82,575.46	82,575.46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60,724.00	910,441.00	880,569.00	90,59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851.70	245,973.32	243,999.32	20,825.70
合计	9,490,880.80	25,098,594.52	26,992,919.64	7,596,555.68

(3) 设定提存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3,953.72	1,693,953.72	
2、失业保险费		38,706.67	38,706.67	
合计		1,732,660.39	1,732,660.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36,002.75	2,230,927.93
企业所得税	2,763,525.61	1,310,55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967.58	178,405.41
教育费附加	128,986.11	76,459.46
地方教育附加	85,990.75	50,972.98
其他	129,033.05	37,480.35
合计	7,144,505.85	3,884,800.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259,705.84 元，增幅 83.91%，主要系应缴纳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75,876.63	464,433.02
合计	1,375,876.63	464,433.02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1,375,876.63	464,433.02
合计	1,375,876.63	464,433.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11,443.61 元，增幅 196.25%，主要系期末计提应支付的发行费用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7,748.86	25,147.43
合计	7,748.86	25,147.43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加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00,000.00		500,000.00	2,000,000.00	TFT-LCD 配套用偏光膜产业化补贴
合计	2,500,000.00		500,000.00	2,0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TFT-LCD 配套用偏光膜产业化	2,500,000.00			5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00,000.00			5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242,153.00	38,414,051.00				38,414,051.00	153,656,20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股本增加系公司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15,329,822.43 元，其中新增股本 38,414,051.00 元，股本溢价 276,915,771.43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121,449.88	281,643,373.18		348,764,823.06
其他资本公积	2,638,525.72	2,089,076.03	4,727,601.75	
合计	69,759,975.60	283,732,449.21	4,727,601.75	348,764,823.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包括：（1）公司发行股票形成股本溢价 276,915,771.43 元；（2）股份支付相关的员工持股计划解禁，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4,727,601.75 元。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089,076.03 元主要为系对公司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详见本附注“（十一）股份支付”。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系股份支付相关的员工持股计划解禁，相关股份支付费用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212.11	-146,779.73	-208,484.84		9,255.77	52,449.34		-124,762.7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212.11	-146,779.73	-208,484.84		9,255.77	52,449.34		-124,762.77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7,212.11	-146,779.73	-208,484.84		9,255.77	52,449.34		-124,762.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392,376.85	6,407,336.03		29,799,712.88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3,392,376.85	6,407,336.03		29,799,712.88

盈余公积说明（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盈余公积本期增加额系根据本期净利润的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630,391.54	94,412,654.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6,630,391.54	94,412,654.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73,360.34	69,130,819.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07,336.03	6,913,081.9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4,296,415.85	156,630,391.54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6,139,256.76	164,534,186.02	266,752,233.27	153,932,568.72
其他业务	263,338.04	25,648.12	551,182.12	274,020.52
合计	266,402,594.80	164,559,834.14	267,303,415.39	154,206,589.2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光学膜产品	266,139,256.76	164,534,186.02	266,752,233.27	153,932,568.72
合计	266,139,256.76	164,534,186.02	266,752,233.27	153,932,568.72

(3)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6,468.36	874,129.04
教育费附加	289,915.01	374,626.71
地方教育附加	193,276.67	249,751.15
房产税	246,419.27	246,419.28
土地使用税	63,140.10	63,140.10
其他	194,104.97	103,797.83
合计	1,663,324.38	1,911,864.1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18,682.62	1,503,353.88
样板费	232,455.05	145,648.15
其他	168,970.08	149,886.60
合计	2,020,107.75	1,798,888.63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41,331.64	6,369,029.43
差旅费	124,362.90	114,351.89
中介服务费	409,222.25	768,540.82
折旧费	219,899.87	190,019.10
股份支付	2,089,076.03	1,688,707.84
办公费	294,830.77	180,017.04
其他	769,759.17	453,168.36
合计	8,748,482.63	9,763,834.48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	586,571.10	1,711,013.17
职工薪酬	4,377,655.22	5,828,675.70
材料费	8,204,018.18	8,282,188.74
其他	1,528,563.26	1,279,508.28
合计	14,696,807.76	17,101,385.89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0,797.48	167,918.77
减：利息收入	1,113,745.74	147,483.46
汇兑损益	-981,274.15	-654,532.15
手续费及其他	164,608.21	145,693.13

合计	-1,759,614.20	-488,403.71
----	---------------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TFT-LCD 配套用偏光膜产业化	500,000.00	500,000.00
研发经费财政补助	107,670.00	299,900.00
稳岗补贴	152,265.59	196,779.37
2021 年佛山市工业产品质量提升扶持（质量发展类）		200,000.00
其他	28,086.17	232,702.63
合计	788,021.76	1,429,382.00

6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0,257.56	3,202,870.07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	-432,926.98	-393,983.81
合计	2,187,330.58	2,808,886.26

投资收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226.8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158,226.88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256.57	-825,850.4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合计	-64,256.57	-825,850.4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237,157.07	-6,876,195.11
合计	-6,237,157.07	-6,876,195.11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664.18	10,209.72
合计	-17,664.18	10,209.72

74、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其他	16,893.86	16,406.78	16,893.86
合计	16,893.86	16,406.78	16,893.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0.00	891,163.76	0.00
其他	12,845.80	93,024.92	12,845.80
合计	12,845.80	984,188.68	12,845.80

营业外支出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04,185.43	9,963,547.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429.15	-348,232.67
合计	9,060,614.58	9,615,314.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3,133,974.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970,096.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5,192.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229.46
研发费用和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影响	-2,370,444.93
所得税费用	9,060,614.58

77、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详见附注（五）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88,021.76	929,382.00
利息收入	1,113,745.74	147,483.46
其他	4,712.39	
合计	1,406,479.89	1,076,865.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	400,073.05	290,952.67
付现的管理费用	1,576,268.06	1,516,078.11
付现的研发费用	1,528,563.26	1,279,508.28
其他	249,778.02	69,760.73
合计	3,754,682.39	3,156,299.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868,000,000.00	801,500,000.00
合计	868,000,000.00	801,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830,000,000.00	824,500,000.00
合计	830,000,000.00	824,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费用	1,724,000.00	0.00
合计	1,724,000.00	0.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073,360.34	69,130,819.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01,413.64	7,702,045.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491,790.18	10,020,849.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7,152.04	27,152.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64.18	-10,209.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1,163.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226.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155.24	-734,692.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0,257.56	-3,202,87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175.28	-353,71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604.43	5,485.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41,430.22	-25,543,140.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81,609.60	-16,532,580.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1,886.51	7,665,464.61
其他	2,089,076.03	1,688,70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38,319.45	50,596,250.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1,851,694.32	153,009,652.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009,652.33	109,816,758.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842,041.99	43,192,894.0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1,851,694.32	153,009,652.33
其中：库存现金	31,232.20	5,412.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1,820,462.12	153,004,239.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851,694.32	153,009,652.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5,343,896.74	抵押借款，详见附注五（九）
无形资产	866,600.61	抵押借款，详见附注五（十一）
合计	16,210,497.35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215,506.21

其中：美元	1,245,859.83	6.9646	8,676,915.37
日元	10,286,696.00	0.052358	538,590.84
应收账款	-	-	19,413,695.21
其中：美元	2,787,481.72	6.9646	19,413,695.21
短期借款	-	-	6,277,125.29
其中：日元	119,888,561.14	0.052358	6,277,125.29
应付账款	-	-	6,574,937.23
其中：美元	738,360.27	6.9646	5,142,383.92
日元	27,360,734.00	0.052358	1,432,553.31
合计	-	-	41,481,26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自行添加）

无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1)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公司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政策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1)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公司外销业务有一定规模，如果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针对预计存在的汇率风险，公司管理层将采取有利的币种和结算方式以及运用汇率方面的衍生金融工具管理风险等积极防范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主要系美元及日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日元金融负债（详见附注(五)、82“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或日元升值或贬值1%，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约134,105.68元。其他外币汇率的变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并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长期借款有关。公司持续监控市场利率水平，并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以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定期编制资金滚动预算，实时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商业信用等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应收款项融资			29,309,281.25	29,309,281.25
（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七）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309,281.25	29,309,281.25
（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为根据银行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日该理财产品的预计收益率确定。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采用贴现现金流量法厘定其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85 号	生产经营塑料制品	RMB967, 423, 171. 00	38. 4187%	38. 4187%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广东省人民政府持有广新集团 90.00%的股权，是佛塑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广东省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佛山市亿达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595,102.59	543,930.47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费	34,909.43	49,571.69
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58,629.77	60,080.04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104.16
佛山市亿达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93,480.72	135,230.9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1,534.00	51,534.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2,824,230.86	2,603,976.16

(8) 其他关联方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99,388.50	0.00
佛山市亿达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23,357.36	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明细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2月，因规范公司股权，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佛山市三水区昱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昱纬投资”）股东李铭全（代持原股东巢伯阳及预留股份）将其所持有的昱纬投资1,521,612股股份转让给李铭全等23名在职员工。上述股权转让价格为1.7088元/股，按昱纬投资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折算对应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格为2.5016元/股，低于可比公允价格的部分计632,322.55元，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及限售方案的议案》约定的5年股权限售期（2018-2022年），在剩余禁售期内确认为股权激励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比公允价格选取公司以2017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经评估的每股价格3.11元确定。上述股权激励费用在剩余禁售期内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元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632,322.55	126,464.51	126,464.51	126,464.51	126,464.51	126,464.51

(2)2019年5月，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昱纬投资股东赵刚涛因个人原因将其所持有的昱纬投资75,270股股份转让给在职员工王颖，股东罗文因个人原因将其所持有的昱纬投资115,800股股份转让给周文贤等3名在职员工。上述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6757元/股，按昱纬投资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折算对应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格为2.4532元/股，低于可比公允价格的部分计258,227.38元。

另外，2019年5月，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昱纬投资原股东张国俊因离职原因将其所持有的昱纬投资722,592股股份转让给李铭全等19名在职员工；2019年7月，昱纬投资原股东唐寿平因离职原因将其所持有的昱纬投资42,846股股份转让给刘文权等5名在职员工。上述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6882元/股，按昱纬投资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折算对应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格为2.4715元/股，低于可比公允价格的部分计1,034,474.52元。

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及限售方案的议案》约定的5年股权限售期（2018-2022年），在剩余禁售期内确认为股权激励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比公允价格选取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经评估的每股价格4.45元确定。上述股权激励费用在剩余禁售期内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元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1,292,701.90	209,285.58	361,138.77	361,138.77	361,138.78

(3)2021年3月，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昱纬投资原股东崔华因退休原因将其所持有的昱纬投资1,373,388股股份转让给李铭全等14名在职员工，股权转让价格为2.01元/股，按昱纬投资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折算对应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格为2.9426元/股，低于可比公允价格的部分计2,802,577.30元，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及限售方案的议案》约定的5年股权限售期（2018-2022年），在剩余禁售期内确认为股权激励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比公允价格选取公司以2021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经评估的每股价格5.93元确定。上述股权激励费用在剩余禁售期内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元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21年度	2022年度
2,802,577.30	1,201,104.56	1,601,472.74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与母公司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该项目总投资45,488.99万元。其中，本公司拟投资生产设备37,668.50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累计已投入金额902.78万元。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56,517,255.00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除上述或有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明细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731,240.80
经审议披露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资产转让及出售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报告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64.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8,02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0,257.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8.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5,923.76	
小计	3,560,586.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9,199.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051,387.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0%	0.56	0.56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3%	0.53	0.5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9号之1座、3座、4座纬达光电财务部办公室